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 **【備取生】網路填寫就讀意願注意事項**

- 一、備取生務必於 **109 年 12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起至 109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止**，上網系統填寫「就讀意願」，並列印（或儲存）**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及「保證書」（A4 規格 2 頁）**。**逾期未上網填寫者，視同自動放棄備取生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**系統網址 <http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，帳號：國民身分證(居留)證字號，密碼：民國出生年月日（共七碼，例如：民國 87 年 1 月 1 日，密碼為：0870101）
- 二、本校訂 **109 年 12 月 17 日最晚下午 4 時**，於校網(<http://www.ntua.edu.tw>)及教務處網站最新消息**公告「首批備取生遞補名單」**（※屆時若無備取生遞補名單，則不公告）。事關自身權益，備取生務必注意相關公告(通知)。為避免聯絡不上，屆時亦請**遞補備取生**主動與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聯絡。
- 三、**公告之「遞補備取生」**請於 **109 年 12 月 24 日（含）前**，以郵戳為憑，將**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及「保證書」**，2 頁皆須記得簽章，連同**「國民身分證(居留)證」正面、反面影本各乙份**（請黏貼於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空白處），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（封面請註明 110 碩甄備取生報到）。
- 四、**「遞補備取生」如未依前述規定，完成第一階段「通訊報到」程序，致權益受損，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**
- 五、**本招生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：110 年 1 月 8 日。備取生遞補截止日後之缺額，併入本校「11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」招生名額內。**
- 六、**已完成第一階段「通訊報到」之錄取新生，應辦理第二階段「入學報到」**，請於 **110 年 8 月 2 日（含）前**，以郵戳為憑，將入學報到應繳交之**報考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**（詳閱本招生簡章拾參、報到，第 26-27 頁，**正本須經驗審，開學後再發還**），以「**限時掛號**」郵寄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（封面註明 **110 碩甄○○系所報到資料**）。
- 七、以上訊息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（02）2272-2181 分機 1110~1116。